

施工设计说明

一、设计依据

- 1、甲方提供的设计要求。
- 2、建筑物原始图纸。
- 3、经甲方同意的设计方案及方案修改意见。
- 4、国家颁发的相关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消防设计规范：

《办公建筑设计规范》(JGJ67-8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室内装饰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GB18580~GB18588-2001)

国家现行有关的设计、施工规范及标准

二、施工设计说明

- 1、尺寸标注除标高以米为单位外，其他尺寸均以毫米为单位。
- 2、本设计提供的构造节点为关键部位的主要条件，具体构造节点施工单位在不影响质量和外观的情况下可采用习惯的做法，但必须报送设计单位和业主认可后方可施工。
- 3、异型金属结构的相关节点由制造商提供，并与设计单位协调。
- 4、所有纸面石膏板造型吊顶部份龙骨采用轻钢龙骨，石膏板面刷乳胶漆。
- 5、施工中会议室窗帘的安装有甲方自定。

三、施工工艺说明

- 1、装饰工程应在基体或基层质量检查合格后方可施工。
- 2、油漆部分：必须对需油漆部位表面先进行清洁处理,再打磨.油哑光清漆两遍以上,局部油半哑光清漆。。
- 3、乳胶漆部分：抹灰应达到高级抹灰标准。坚实牢固，无空鼓、开裂、起砂等松散物；表面洁净、浮灰等杂物。做法：腻子两遍底漆一遍，面漆两遍。
- 4、木作部分：所有木作(木龙骨,胶合板)部分均应刷一级防火涂料三遍以上,再做面层。
- 5、天花板：天花板为轻钢龙骨纸面石膏板，其吊架应牢固固定于结构体上，天花板施工需要配合灯光、空调、消防等机电设备安装；
- 6、踢脚线（湿贴）：20厚1：2水泥砂浆找平；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石材面20厚1：2干硬水泥浆结合层，并且石材表面需做防护处理。

四、其他事项

- 1、在装饰过程中,若遇装饰造型涉及原建筑结构的搭接及荷载加重等事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验算认可后方可施工；
- 2、本装饰设计是以土建图尺寸为依据,如有不符,与设计协商处；
- 3、现场尺寸与图纸尺寸可能有少量误差，施工人员在现场施工队伍技术人员指导下适当调整，但如发现尺寸有较大出入时,则应立即与设计师联系解决方可施工；
- 4、天花图作为条件图提交电器工程师及消防专家来确定各类照明，空调、并协调各工种在天花中的关系。
- 5、装修施工方应先确定所有预埋管线已经完成，才能进行面层装修施工。空调、并协调各工种在天花中的关系。
- 6、未经设计方认可，施工人员不得擅自对本施工图进行更改；
- 7、装饰设计施工说明未阐明事项见图中说明或与设计单位协商处理。

建筑注册师签名		剑阁县诚智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 A251011308	
项目负责人		总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注册证书号		审核		校核	
注册印章号		审核		制图	
工程名称		项 目		设计号	
剑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会议室扩建项目		项 目		2020-	
项 目		项 目		图 别	
项 目		项 目		建 施	
项 目		项 目		图 号	
项 目		项 目		1	
项 目		项 目		日 期	
项 目		项 目		2020. 03	